

三十六、第1屆第4次定期大會第35次會議紀錄

日期：中華民國101年11月22日上午9時1分（中午12時29分休息，下午3時22分繼續開會）

地點：本會議事廳

出席：議長 許崑源 副議長 蔡昌達
議員 陳政聞 張漢忠 蔡金晏 錢聖武
李雅靜 蕭永達 藍星木 林武忠
顏曉菁 鍾盛有 許福森 蘇琦莉
黃柏霖 周鍾濫 林瑩蓉 李蕙蕙
柯路加 翁瑞珠 林富寶 連立堅
莊啓旺 陳玫娟 陸淑美 唐惠美
黃淑美 陳麗娜 吳利成 陳信瑜
周玲奴 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 吳益政
張文瑞 俄鄧·般艾 陳明澤 陳美雅
童燕珍 陳麗珍 康裕成 郭建盟
徐榮延 劉德林 張豐藤 林宛蓉
李喬如 韓賜村 黃天煌 蘇炎城
陳慧文 林義迪 林芳如 李順進
鄭新助 洪平朗 張勝富 黃石龍
曾麗燕 鄭光峰 曾俊傑 李眉蓁
洪秀錦 陳粹鑾 李長生

列席：市政府—市長：陳菊
副市長：劉世芳
副市長：李永得
秘書長：吳宏謀
副秘書長：蘇麗瓊
副秘書長：陳鴻益
文化局局長：史哲
新建築工程處處長：蘇志勳
社會局局長：張乃千
法制局局長：許銘春

經濟發展局	局長：藍健萑
農業局	局長：蔡復進
警察局	局長：黃茂穗
政風處	局長：陳榮周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	主任委員：許立明
財政局	局長：李瑞倉
工務局	局長：楊明州
地政局	局長：謝福來
養護工程處	局長：趙建喬
秘書處	局長：黃昭輝
水利局	局長：李賢義
環境保護局	代理局長：陳琳樺
捷運工程局	局長：陳存永
市立空中大學	校長：張惠博
消防局	局長：陳虹龍
主計處	局長：張素惠
都市發展局	局長：盧維屏
客家事務委員會	主任委員：古秀妃
衛生局	局長：何啓功
原住民事務委員會	主任委員：范織欽
觀光局	局長：許傳盛
人事處	局長：城忠志
交通局	局長：王國材
教育局	局長：鄭新輝
海洋局	局長：孫志鵬
民政局	局長：曾姿雯
勞工局	局長：鍾孔炤
土地開發處	局長：陳冠福
兵役局	局長：趙文男
新聞局	局長：賴瑞隆
本會副秘書長	吳修養
專門委員	簡川霖

會議紀錄（第4次定期大會）

法規研究室主任：許進興
議事組主任：黃錦平

請假：市政府一副市長陳啓昱

主席：由許議長崑源及蔡副議長昌達分別主持

記錄：曾癸開、黃美慧

甲、報告事項

一、主席宣告開會。

二、宣讀本會第1屆第4次定期大會第34次會議紀錄，並經大會認可確定。

乙、質詢事項

上午繼續市政總質詢

質詢議員：

陳議員美雅

林議員芳如

錢議員聖武

同一問題質詢議員：

鄭議員新助

答詢人員：

陳市長菊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警察局黃局長茂穗

教育局鄭局長新輝

文化局史局長哲

劉副市長世芳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菴

主計處張處長素惠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法制局許局長銘春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新建工程處蘇處長志勳
捷運工程局陳局長存永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丙、討論事項

二讀會

審議市政府提案

編號：22

類別：財經

案由：請審議 102 年度高雄市地方總預算案暨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
連同各機關單位預算與附屬單位預算案。

發言議員：

劉議員德林
李議員喬如
徐議員榮延
陳議員麗娜
蔡副議長昌達
張議員漢忠

說明人員：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財政局曾主任秘書美妙

註：第 15 頁稅課收入－財政局－中央統籌分配稅尚在審議中。

丁、其他事項

蘇議員琦莉於下午 4 時 46 分提額數問題，經清點結果，在場議員人數
計 18 位，不足法定額數，主席許議長崑源隨即宣布散會。

戊、散會：下午 4 時 47 分。

第1屆第4次定期大會第35次會議

（中華民國101年11月22日）

1. 審議102年度地方總預算案暨附屬單位預算案。

主席（許議長崑源）：

繼續開會，向大會報告，下午的議程是二、三讀會，繼續審議本市102年度總預算案稅課收入部分。請李雅靜議員就座，專門委員請宣讀。

本會財經委員會簡專門委員川霖：

朗讀財政局歲入預算，請看表12第二項二目，科目名稱：中央統籌分配稅，預算數249億8,053萬5,000元。委員會審查意見：一、照案通過。二、劉德林議員保留發言權。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有沒有意見？請局長說明。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我們的中央統籌分配款，是照中央給我們的數據，而且這些中央都有正式來公文。今年就整個市政府，它給的是262.25億，但是在編在財政局的是249.8億。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繼續。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在100年時，結算是209.45億。101年到現在10月底，收到的是188.98億。大致情形是這樣的，就去年來看，大概中央每個月會發差不多18億給我們。

主席（許議長崑源）：

你說什麼？18億是什麼？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它是中央的統籌分配款。

主席（許議長崑源）：

講話要講清楚。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它是按月給我們的。

主席（許議長崑源）：

那表示今年比上年度多多少？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財政局的部分，差不多是 25.6 億。

主席（許議長崑源）：

多二十幾億，是不是？〔是。〕你們每次都說中央欠你們多少，有嗎？沒有吧！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單是統籌分配款這部分，它是有增加的，少的是…。

主席（許議長崑源）：

不是說，中央都欠你們很多什麼？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那個是從結果來看的。

主席（許議長崑源）：

你們自己的財政要做好，不要經常在砲打中央，這是沒用的。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我不會啦！我是從財政部來的，哪會砲打中央？那就不好意思了。

主席（許議長崑源）：

你從財政部來？〔對。〕好啦！繼續說明。請專門委員再逐條繼續宣讀。

本會財經委員會簡專門委員川霖：

請看第一款二項二目二節，普通統籌預算數 244 億 8,053 萬 5,000 元，委員會審查意見：一、照案通過。二、劉德林議員保留發言權。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劉德林議員，請發言。

劉議員德林：

我想請教財政局局長，針對普通統籌款，它裡面的項目又分哪些？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關於普通統籌，大概就是原來預算就編好的。這部分它是抓個預算，大致有個公式去分配。關於特別款，就我們今年編入預算的有兩條，其實它給錢的時候應該是在今年，有一條是 13 億多，那個是中央編的，天然災害準備金。因為沒有發生災害，所以那筆錢沒有用，所以把它又分配給各縣市，那是 13 億多。另外還有一條 5 億的，在今年就是要過農曆年的時候，中央就拿結餘款，每個縣市都給 5 億，可以做為過年週轉金之用，我們是把它編列到 102 年的預算。

劉議員德林：

你說這裡面一些計畫型的項目是指哪些？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這個不是，這是統籌分配款。計畫的在下面，它就是中央…。

劉議員德林：

局長，我們昨天在討論，關於中央對於我們勞健保這個區塊，它現在也包含在整個統籌分配款裡面。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我跟劉議員報告，中央給我們的錢大概分三部分：一部分就是現在審的統籌分配稅款，那是從各種稅款集中以後，它有各種分配公式，這個就不必詳細說，它有各種分配公式，然後分配給各縣市，這是第一部分。第二個，就是一般性補助款。這一般性補助款…。

劉議員德林：

我知道，一般性計畫型這個部分來講。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另外還有計畫型。

劉議員德林：

昨天我們在討論，談到中央在整個統籌部分來講，這次是增加的，增加的部分也就是針對勞健保這區塊。雖然整個統籌分配款給我們是這樣的，其實它在其他的項目，在一般的補助款相對的是降低的。是什麼樣的依據？我們可以呈現出來。這部分來講，我想我們整個方向都是一致的，如果中央對於整個應該要去承擔的，我想中央應該要去承擔。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你剛才提到的問題，像今年的預算，最關鍵的、最引起說法不一致的，就是中央的說法和我們的說法不一致的，那問題就出在勞健保補助費。勞健保補助費，以102年為例，中央已經指定我們要還122億。它把122億…，等於用這個來比喻啦！挖我們高雄市東牆的磚，補中央的西牆。

劉議員德林：

去補西牆，然後再回到我們高雄市。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然後算是有給你補助款，這樣啦！最大的關鍵在這裡。在這裡，我把100年、101年的數據，順便報告一下。100年那部分，我們就繳了112億；101年，我們在很困難的情況下，它本來要求我們57.69億，本來要繳這個的兩倍，我們說如果再多那些就沒辦法了。所以現在變成這種情況，為什麼中央一直說給我們的補助款有增加？統籌分配款確確實實有增加，這點我們市政府從未沒否認過，可是中央沒有把話…。中央沒有把話講完啦！它只講一半啦！這是事實啦！

主席（許議長崑源）：

中央只有講一半，你不會問它一下，你讓它講一半嗎？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不是。它…。

主席（許議長崑源）：

它講一半，你就把它問完，哪有講一半，還含在嘴裡呢！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不是啦！我現在就是要解釋嘛！差就差在一般性補助款，這個就是說大家用數字去做不同的解讀、不同的說明。

主席（許議長崑源）：

可以用猜的嗎？這預算的部分，可以用猜的嗎？它說一半，你就把它問完，你不問完，還說它說一半。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關於另外一半，我們高雄市政府有補充啊！問題就出在勞健保費。

劉議員德林：

局長，我今天就是要問你，這個主體的問題。誠如我們議長講的，它今天只講了一半，我們不能容許講一半的事情。〔對。〕問題就是在未來我們怎麼樣把這事情做主體的釐清，這才是我今天問你最重要的環節。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我們一直澄清的就是這種說法。

劉議員德林：

澄清，我們來講是釐清，有一個依據，到底它是真的扣到我們一般的補助款嗎？〔確實。〕如果確實是這個樣子，你用什麼依據跟議會說明、交代，我們來講什麼事情都是模糊，什麼事情的焦點都模糊，他沒有主體的依據。我們今天都不用在議會講模糊地帶，就講如果今天有發生這個事情，怎麼樣把依據拿出來，如果真的是這樣子，我相信我們高市議會會配合高雄市政府，我們的砲火是一致的。如果是大家各說各話，又變成這樣子。我今天最主要要你答覆的結論，怎麼樣讓這個事情有一個依據，讓我們很清楚、很明白就了解，然後這個事情到底是怎麼樣的呈現。還是你正式去函讓他做答覆，還是用什麼方式給我們做主體的說明跟交代，這才是…。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這個我們都有公開說明。

劉議員德林：

公開說明還是各說各話，那中央也有公開說明啊！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他們也知道，中央也知道是這樣。

劉議員德林：

所以我的意思就說怎麼樣呈現出來的依據，好不好？〔是。〕你能不能給高雄市議會有一個真正呈現出來的依據，就是我要的最終的結論。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就是我剛才說的，中央給我們的錢就分三個形式：第一個，是中央統籌分配稅款。第二個，就是一般性補助款。第三個，就是計畫型的。從後面講過來，計畫型的這個當然…。

劉議員德林：

一般補助款你用什麼依據說它減少了，是用100年的預算告訴它減少的是不是？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他給我們的數字，譬如說有300億，那我們說沒有啊，他說你要把那個勞健保加進去。

劉議員德林：

據本席了解，在100年的預算裡面，中央給我們485億，對不對？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你講的大概是三部分，是哪一部分？

劉議員德林：

中央對我們的補助款。我們的統籌分配款是209億，我們的一般，還有計畫型的加起來是485億。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正好用這個數字就很清楚，100年一般的補助款…。

劉議員德林：

局長，我現在非常清楚的告訴你，你以100年的485億來減掉這個，這個是完全錯誤的，所以本席在此再一次給你…。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不是這樣…。

劉議員德林：

以現在來講，你就是用100年的485億來逐步的減少，來對於中央對高雄是中間的差距，就是你欠我的。可是這個問題要呈現出來，我們今天說清楚、講明白。當初縣市合併，高雄縣編高雄縣的預算，高雄市編高雄市的預算，兩個合併，因為時間緊湊倉促，兩個結合在一起編出來的總預算。

在當時 88 水災、還有各項的大型補助款，而這個補助款裡面，中間縣市的差距都涵蓋在裡面。所以在當時五都裡面，我們是排第二，我們的 485 億裏面在縣市合併之後，最終一個主體的數字，然後 101 年少了多少、102 年又少了多少，就等於這中間的差距，變成中央欠我的，不是這樣的講法，如果是這樣講法的話，也不是這樣的做法。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從結果來看確實是這樣，你剛才講的 100 年是 485 億多，101 年變成 340 億，102 年就變 290 億。

劉議員德林：

你說這樣兩個層級加起來，中央你欠我 300 億，不是這樣子。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中央一直對外都講這個…。

劉議員德林：

如果以 100 年中央補助款的決議來講，硬要栽人家中央說你欠我 300 億。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這不是栽，這是中央自己說，縣市合併以後給地方的補助款…。

劉議員德林：

485 億只有高沒有低，對不對？〔對。〕這個不是這樣子算。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結果是這樣啊！

劉議員德林：

如果今天照這個樣子講，局長，今天財政的結構，我們怎麼樣去發揮最大團隊的力量，在計畫型跟一般型，我們向中央去爭取，而不是以 485 億做主體。如果 485 億，本席相當的了解，不是以這種的數據，所以你今天砲打中央轉移焦點，你還是要回頭面對現實。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我從來沒有砲打中央。

劉議員德林：

你們整個團隊，今天來講，事實，我們來講，事實。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那個也是把事實講出來，用不同角度切入，…。

劉議員德林：

事實，我們現在也是以 485 億，把這個還原，以 100 年、101 年、102 年，我們還原，今天大家在議會這邊討論，有一個結果論跟依據、數據。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尤其你剛才提到勞健保的補助費，確確實實把它含在裏面，跟中央在接觸的是我們主任秘書，他對這個非常清楚，是不是請他來補充說明一下。

劉議員德林：

可以，主任秘書把這個事情講清楚說明白，你的依據在哪裏？

財政局曾主任秘書美妙：

跟議會做一個說明，今年年中的時候，中央行政院主計處有找地方政府去討論到整個補助的部分。他在算出來 101 年度的表裡面，總共給高雄市是 528.95 億，102 年度他給我的是 539.53 億，這個數字裏面，兩個就看出來增加了 10 億，這是在中央一直對高雄市講，他給各地方的政府在財劃法還沒有通過前，一定是只增不減。但是在這裏面，其實像 101 年度裡面，他就有框健勞保，因為今年大家知道，7 月 1 日以後就是屬於由中央負擔，102 年裡面，他在給我的補助裏面，像 102 年，他給我 539 億裡面，就包括了統籌款，另外一個還有幾項，包括基本收支的差短、財政收支的差短，還有跟社會、教育、基本設施跟優惠存款這些補助，還有改制了直轄市新增的負擔。另外還有一個，他就是講中央負擔了健勞保的補助款，這個加起來以後，才產生 102 年給我們高雄市是 539 億，比 101 年是增。但是這一部分在 102 年，他算我們的健保是 122 億。這一部分我們不用負擔，因為中央已經講從今年 7 月 1 日開始，就是屬於中央要負擔的，所以他怎麼可以把它負擔的部分，算是給我們的錢。所以他的總數 539 億，比 101 年多了 10 億，他就是這樣算出來，算 122 億勞健保的負擔。事實上那一部分，中央大家都知道今年修法以後，健勞保是屬於中央要負擔。

劉議員德林：

中央要去承受的對不對？

財政局曾主任秘書美妙：

對，但是他是算在給我們的錢，然後才拿過去。我們在會中一直跟他提出異議，這一部分不只高雄市，臺北市、新北市大家都提出來。

劉議員德林：

以這個部分來講，在口述當中，這個中間模糊我們不曉得，事實上來講，當初你們是怎麼樣談的，是不是未來在這個主體上面，我們以高雄市政府財政局，或是高雄市政府去函，針對這個，請中央做主體的解釋，看他怎麼樣把這個事情解釋出來。今天中央每一個款項、每一個補助文號，或者每一項，你總是要答覆。把這個答覆得清清楚楚、明明白白的，因為如果這個樣子，就呈現我剛剛所講的，也就是 485 億，我聽你們這樣一路斬下

來，也就是我去核算的這 485 億。其實如果要照這樣子算，不是那麼回事，如果照你這樣講的部分，是真、是假、是否，〔是真。〕我不做決議，不做定論。我希望我要的，今年發言的，財經就是一個數據、依據跟金額，把這個釐清清楚，不要有模糊地帶，這樣是我們不願意看到的。我也希望今天在這邊做一個主體的檢討跟討論，我們把這個事情要搞清楚，不要什麼事情在這上面都是模糊的。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剛才曾主秘已經把細節的問題，因為他有去開會，他知道這個過程。

劉議員德林：

整個會議紀錄應該也會呈現吧！

財政局曾主任秘書美妙：

我們在行政院主計處都有強烈的表達，但是…。

劉議員德林：

今天你主體式的開會，開會有個依據、有個會議紀錄，你表達什麼？大家弄出來，也是把它交給大會看嘛！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這個分配權是在中央。

劉議員德林：

你們現在去開會，總要有整個分配上，你們在協調的會議紀錄。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一定會一直爭，爭到最後還是沒有辦法。

財政局曾主任秘書美妙：

因為我們在會中，大家都有提出來。

劉議員德林：

所以你們去函也是、會議紀錄也是，你跟本席答覆的又是…。你現在說的，我說好，你今天來開會，我也尊重你，我不下定論。可是你今天的會議紀錄總是要給我們大會來了解。今天如果是這種情形，我們當然要據理力爭，把應該屬於我們的錢拿回來。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我們一定據理力爭。意思就是我們考量，以後也許再更強烈一點，強烈一點又被說砲打中央，把這個關係弄壞了，其實我們也有一點點擔憂，用這個成語不太好，我們有所顧慮，我不好意思講「投鼠忌器」。

劉議員德林：

局長，我們今天在這邊談論了，也在檢討了，總是要有一個結論。〔對。〕

）會議紀錄也好、去函也好，這個給高雄市議會做一個議決的主體交代。這樣子我們才能夠釐清，要不然，大家還是在爭執。我現在問你會會議紀錄呢？我是希望以今天這次的經驗為主體，會議有會議紀錄、會勘有會勘的紀錄，中央補助款也有中央補助款的文號。各項的數據我們拿出來，如果還是繼續這種…。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以後這種會議，我盡量自己去。我覺得該更激烈的據理力爭的時候，我會據理力爭。

劉議員德林：

好，以上，謝謝。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李議員喬如發言。

李議員喬如：

針對中央統籌分配款這個部分，二百六十多億，本席支持。而且本席也要說服各位議會同仁，不要分黨派也來支持。因為我們現在看到媒體都在報，全國五都每一個地方政府，包括不管是民進黨執政或國民黨執政，都是在向中央政府搶錢，都在訴說地方的財源不夠，所以我認為這樣的中央統籌分配款，剛剛劉議員也問了很多質疑的部分，財政局也答覆了。但是我認為這個部分，我們不要陷入地方政府跟中央政府對峙的局勢。我曾經擔任議員18年，我對國民黨李登輝執政到陳水扁執政，以及現在馬英九總統執政，這三位不同黨派。我在議事廳，在陳水扁執政的八年當中，我一樣砲打中央，為什麼？我相信全國的議會一定會捍衛他自己城市的預算，尤其捍衛的是中央給我們的統籌分配款。政府官員去到中央，有時候說服力有限，所以每一位議會議員絕對是支持中央要給我們的補助款，地方政府絕對是喊窮的。這樣的中央統籌分配款，我當時是扮演執政黨的一個議員，中央民進黨執政，我一樣砲打中央。為什麼？因為我認為補助不夠，我雖然是執政黨議員，但是我捍衛高雄市民的權利，而且要給多一點。

我聽很多議員在質詢，都質詢有關中央的單位，他們的總公司都設在台北，稅都沒有交在我們地方，所以我們少很多錢，但是污染全在高雄市，我們到現在這個部分還沒有爭取成功。如果中央的統籌分配款，地方議會又來杯葛或不支持的話，我認為它會給中央政府一個思考，認為地方政府不要用這筆錢，因為你們議會都不支持了。這樣子對下一個年度，中央補助地方政府的預算絕對會有受傷，中央政府也絕對會有理由。

我建議各位議員針對這個部分，我們來支持他們，但是我們要監督好，

注意他用在哪裡。這是我們的職責，而且我也要拜託各黨派的議員，我們有 66 位，議長如果你率團我們都跟，我們相邀到中央政府搶錢，怎麼可以搶輸各地方縣市政府。高雄市曾經是個院轄市，所以我認為有很多的東西，我們地方議會其實可以支持他們。中央總公司設在地方，自主的財源就會多。這一點我也呼籲，在這個部分我們不分黨派的議員，要捍衛高雄市民的權益。中央補助給我們的，我們如果不足，我們應該全力一致的，甚至財政局長，你下一次要去中央開會要錢的時候，我也請跟中央同黨籍的國民黨議員，尤其議長，你都可以率領大家，拜託陪我們的財政局長去跟中央搶錢、喊錢和標錢，來捍衛我們高雄市民的權利。以上我請各位同仁支持這一項。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徐議員榮延發言。

徐議員榮延：

請教財政局局長，你對這個普通統籌，在 101 年你的預算數是 224 億，102 年變成 244 億，等於是增加 20 億。是不是？增加 20 億，你應該感謝中央才對，請你回答一下。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這部分是事實。

徐議員榮延：

事實啦！

主席（許議長崑源）：

你講給你們李喬如議員聽聽看，看有沒有增加？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這個是按照公式就分配了，它是按照公式分配的。

徐議員榮延：

對啦！不管什麼理由。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我剛才講特別的，另外特別的就是說…。

徐議員榮延：

你不管什麼理由，是不是有增加？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這部分有增加。

徐議員榮延：

那有增加，你剛才一直強調沒有砲打中央，這個名詞不好聽，你說不能

講砲打中央。如果砲不打中央的話，要打誰？你解釋一下。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我們會自我要求努力。

主席（許議長崑源）：

你又不打市長，你當然砲打中央，不然你要打誰？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中央那些人都是我過去的老同事，我怎麼會砲打他們，不會啦！

徐議員榮延：

以前是你們的老同事，結果對高雄市的補助經費比其他縣市都還要少，這樣你做人是失敗的。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這不是我個人的問題。

徐議員榮延：

不是你個人的問題，但是你以前在財政部。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不能夠這樣講。

徐議員榮延：

不然，我要怎麼說？你說說看。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不是啦！我剛才跟你講，現在相差最多的是勞保和健保的補助費，這以前是台北市和高雄市有這個問題。但是台北市的財源多，比較不怕這種情形。但是我們一角就是一角，像以明年來說，他指定我們要還 122 億，這樣就少了 122 億的預算，這都可以好好來做建設的。

徐議員榮延：

你還沒有來的時候，你也知道高雄市原來的勞健保，他就沒有那個力量，結果卻爲了百姓來承擔這些，這件事情你也知道，你是接第幾任的財政局長，以前都沒有這個聲音。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你說是財政局長哦？

徐議員榮延：

在你之前，人家都很安靜，爲什麼輪到你時變成這樣？這樣你是不是做人失敗？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不是這樣講。

徐議員榮延：

不然要怎麼講？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有的人是比較客氣，我不是說…。

徐議員榮延：

那你屬於客氣的這個部分嗎？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我不是說不必客氣，我是實話實說。

徐議員榮延：

是啊，所以你是比較客氣的這個部分。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尤其過去大家都沒有注意這一點。

徐議員榮延：

現在你就有注意到。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有注意到。

徐議員榮延：

以前都沒有注意到。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你這樣說，好像我都在批評以前的人。

徐議員榮延：

沒有，我們講實話嘛！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我不是這個意思。

徐議員榮延：

你剛才說你是老實人，你是屬於比較老實的一方，你既然是老實人就要講老實話。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我說的就是老實話。

徐議員榮延：

那你為什麼又批評前面的人。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徐議員，如果你繼續…。

徐議員榮延：

我沒有逼你，請你說明而已！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以前也沒有這一招，…。

徐議員榮延：

哪一招？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就勞健保這一招，明明是他要負擔，他又算我們的帳，問題就是這樣，你看，黃議員又點頭了。

徐議員榮延：

黃柏霖議員，我質詢局長的時候你不能點頭，你點頭表示同意局長的說法。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表示我講的對。

徐議員榮延：

黃議員，你要搖頭，不能點頭。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事實上，因為勞健保要中央負擔，這個牽涉到以前法律的規定，這個法律規定從今年7月1日開始，今年1月到6月的錢法律上是我們負擔的，我們也繳了。既然法律已經修改了，這個部分是中央要負擔，中央要負擔，我剛才說挖東牆補西牆，東牆是高雄市、西牆是中央，他就是這樣，這不是我比較行，我來才發現，這是今年才發生的事。

徐議員榮延：

今年才發生的事，所以變成你倒楣。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不是倒楣，那不是我，因為整個高雄市民…。

徐議員榮延：

不是喔！我說你當財政局長剛好倒楣遇到這種狀況，是不是？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所以才會等不到錢，好不容易122億，佔總預算的十分之一，十分之一是拿去還帳的呢！那筆帳照道理，為什麼今年7月1日法律要改，就是以前的法律不對嘛！我認為這個部分中央要負擔，中央負擔分成兩個部分，我們以前一共欠474億，按照道理，既然是以前的錯誤，474億應該都由中央吸收，昨天我有提到一部分，後來發現當時只有台北市和高雄市有這種問題，高雄市比較乖，本來要交很多錢，我們都編一點點錢去還，沒有

錢就沒辦法了，台北市比較大牌，不理中央，不但不理還去打官司。

主席（許議長崑源）：

你不會學台北市嗎？那麼老實，台北市可以這樣，你為什麼不這樣？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當時我還沒有上任。

徐議員榮延：

現在可以了。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現在沒有這個問題了。

主席（許議長崑源）：

你現在也可以欠著，你去打官司，這一點不分藍綠大家都支持你，台北市可以，為什麼高雄市不可以，難怪說自己老實，你以前不在高雄市，現在你來了，你要不要這樣做？

徐議員榮延：

告中央好不好？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現在沒有打官司的問題了，現在中央要負擔了。

主席（許議長崑源）：

中央收去了，想欠也不能欠了，所以高雄市才會這麼辛苦。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真的，122億對我們是一筆很大的數目，有時候要等1億都很困難。

徐議員榮延：

局長，只要你講的有道理我都支持你，現在議長對你很疼愛，你說話他都不會阻止，你繼續講。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你現在提醒我，其實我早就感激在心裡了，議長的確對我很厚愛。

主席（許議長崑源）：

哪有厚愛！昨天才刪掉八千八百多萬，哪有厚愛？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這樣就是高抬貴手的結果。

主席（許議長崑源）：

刪太少了。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感謝議長。

徐議員榮延：

局長，中央加開有關分配款等重要會議，你要親自出席。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議會開會期間我就不能去了。

徐議員榮延：

議會開會當中，真的這樣的話，爲了替高雄市爭取經費，你請假，我相信議長一定會同意。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下次我會向議長報告。

徐議員榮延：

不然像你這樣，你沒有出席，叫主秘去參加，結果高雄市刪這麼多。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那不是刪啦！

徐議員榮延：

分配差那麼多，你以前也在財政部，所以你的老同事也不疼愛你呀！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所以你剛才說我做人失敗啊！

徐議員榮延：

你沒有承認失敗喔！那是在問你，你說你做人沒有失敗嘛！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沒有啦！大家的感情都很好。

徐議員榮延：

感情很好，這種會議就要去參加。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像一些資料別的縣市要不到，我就要得到。

徐議員榮延：

你拿到資料也不給我們。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這些資料是我們參考用的。

徐議員榮延：

也要讓我們參考，我們了解以後，就不會問你那麼多了。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下次拿到重要資料，我會告訴徐議員。

徐議員榮延：

昨天你說，我不知道議員的問題這麼多，所以不能應付。今天的問題可能比較少，也不一定，希望是這樣。重要會議你要參加，替高雄市多爭取一些經費，好不好？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下次我會向議長報告，如果同意的話，我一定會去參加。

主席（許議長崑源）：

局長，只要對高雄市有幫助，我一定會同意，你向總質詢的議員請假，然後再告訴我，你儘管去參加，對高雄市有幫助的，哪有不同意的道理，我也不會不同意。好不好？請陳議員麗娜發言。

陳議員麗娜：

我們在討論這個部分，從昨天就一直在講，到底中央有沒有承諾到，每一年給的錢都是一直增加的？剛才我也聽到了，去年是 528 億，今年是 539.53 億，其實是有增加，但是我們剛才一直在爭執，因為勞健保扣了 122 億，所以產生這樣的狀況，但是高雄市政府不能因為這一條，就說中央怎麼樣，這個東西我們以前都有講過，勞健保，你不要說高雄市比較老實，高雄市每年都有編經費繳一小部分，那是以前法令的問題，我們是順著這個應該要繳，我們的能力怎樣，就編一點出來繳。台北市要這樣做，高雄市也可以效法，你們如果這樣做，議會也是會支持的；但是高雄市掌管財政的單位並沒有提出這個需求，我們是地方繳的，然後中央對等補助，勞健保的部分是這樣來處理，中央也不是全部都交給地方負責呀！所以這個部分老是講中央不公平或怎樣，我們自己要先衡量說，這個東西是不是全國一致呢？高雄市有沒有特別被人家說，因為條件不同而對它有不同的待遇，並非這樣，這是全國一致的東西，大家都是同樣的條件來處理的。

我們現在有這個情形，別的縣市也有，如果這 122 億你希望還有機會向中央爭取，對不起！這是大家要去努力的。民進黨的立委現在在高雄市這麼多席，難道不能努力嗎？大家討論一下，在中央極力去爭取，7 月 1 日你就要全盤負責了，前面的部分能不能對地方寬鬆一點？這也是啊！那中央要不要買這個帳，也是立法委員要去爭取，跟我們所有的局處首長到中央報告的時候去處理啊！議會也會全力支持這件事情，但是在議事廳裡面必須要說清楚、講明白，中央統籌分配稅款到底每年有沒有增加？那我們減少的是什麼？人家給我們，然後又收回去，這是我們本來就必須繳出去的，中央政府已講了，7 月 1 日之後全部就要中央買單了，但是前面的遊戲規則大家是一樣的，這就沒話講，不能在議事廳裡面，老是抬出這樣的口號出來。明明數字看到的都是增加，是不是？所以你說是技巧性的挖東

牆補西牆，你只是捨不得這麼多錢被人家挖走，那就要看歷史背景是什麼了？是不是？如果單從這個面向去看這件事情，然後拿這個東西來誤導，這樣就不對了。所以在這一條上面，必須要請局長說明，像我們的計畫型補助收入，減少 50 億耶！爲什麼你自己…，要繼續打拚去爭取的部分，去年你們也是…，你們的說法，其實我現在這樣講，是不是跟你們講，人家缺我們 300 億的意思一樣？

我們提出去的計畫沒那麼多了，補助就沒有那麼多的時候，我們是減少了嗎？就是本來人家應該要補我們，結果沒有嗎？並不是嘛！是我們提出去的計畫補不到那麼多錢。如果去年跟今年來比較的話，我們就減少那麼多錢了，所以這樣子的狀況底下，在這一條上面，我要請局長特別說明一下，中央統籌分配稅款，到底有沒有年年增加？各增加多少？請你在這上面，先把這個數據說清楚。好不好？

主席（許議長崑源）：

局長先說明。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我分兩部分來說，過去高雄市政府確實比較沒有重視到我剛才講的三種，除了統籌分配稅款以外，一般性補助款，還有一個計畫型補助款，過去高雄市政府可能財源比較多，過去的高雄市政府的同仁，不知道要去爭取這一筆錢。我們來以後，發現這一個問題，發現後就由財政局指導，要各機關一定要去爭取。像 101 年提出的計畫，已經讓中央接受，我講的是第三類那個計畫型的，就比去年多了 15 億 1,000 萬，這也是大家努力的成果。我想我們的方向和陳議員所講的其實是一樣的。

第二部分，我還是要就勞健保來講，我現在這個時候講，真的不是砲打中央，但是我只講一個事實，我來以後發現有一條錢，我想說奇怪，我剛才不是講嗎？馬總統上任以後，爲了彌補過去立法上的錯誤，讓台北市和高雄市多負擔的那些勞健保的負擔，所以就下令，這一筆錢由中央去補助。當然補助也有一套公式，就是繳了多少…，陳議員也知道，繳多少，第二年再扣回…，應該是 43%，那是對舊欠的部分。

那你知道他補助的方法怎麼補助嗎？我先講個案，然後再講總的，我記得是健保的補助費那一部分，99 年和 100 年，正好數字都一樣。編了 25 億，說要補助台北市和高雄市，假使這個數字的差距，讓你猜一百次都不會猜對，我乾脆講答案了。結果高雄市是分配 9,000 萬，也就是 0.9 億，另外的 24.1 億，是分給台北市。

陳議員麗娜：

那是哪一年？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99年和100年。我們後來抗議以後，有稍微給多一點，但是我算總的，我跟…。

主席（許議長崑源）：

99年你來了嗎？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還沒有。

主席（許議長崑源）：

還沒？所以你來之後，他們就對你比較好了啊。你看你那些老同事對你好。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不是這樣啦！

主席（許議長崑源）：

這樣還不是？

陳議員麗娜：

局長，歷史的罪過，我們不全然都怪在你身上，但是我們常常在講，就是整個市府的氣氛，永遠都是跟中央站在對立的角度上面。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沒有啦，我覺得不是這樣啦…。

陳議員麗娜：

所以長期在這樣子的關係底下，我們常常在議事廳裡面也都勸大家，在中央的關係要維持良好，雖然是黨派的不同，但是你的積極度夠的時候，其實你看，中央對地方也不差，大型的建設現在放了這麼多在地方上。也不要每一次都用那樣子的態度，所以我在這邊就是…。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陳議員…。

陳議員麗娜：

我知道你有很多的怨言，覺得拿出122億很心疼，但是我現在要跟你講的是，你必須要在數字上面說清楚，那個問題歸那個問題，該爭取的應該要去爭取，但是對於整體的預算部分，數字上面的顯示，不要說出去的時候，中央又講說，我的確每一年都給你的數字是增加的。如果對於這一點，你覺得不公平，不好意思，你是不是應該用一些方式去爭取？就像我們很多的建設必須要跟中央爭取錢，拿回來做，是一樣的意思。如果大家只會

在地方上講，中央對我們不公平怎麼樣，氣氛又搞壞了。常常做這種事，做多了並不好。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其實我跟陳議員說明一下，就我個人來講，我在政治上沒有什麼立場，我純粹是一個國家的公務員，雖然現在在高雄地方服務，我還是自認我是國家的公務員，所以我不會去考慮政治立場的問題。那也許你…，我不知道…。

陳議員麗娜：

我發現市府其實在財政的說法上，是有統一的說法的，因為每一個局處首長所說出來的話都一樣。所以…。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因為這個就是事實啊！

陳議員麗娜：

不是就是事實，因為你們告訴這一些局處首長。不一定每個局處首長都了解財務的狀況是怎麼樣，但是在講的時候，會有講出來的話全部都一樣的情況，表示說你們在市政會議或是什麼樣的狀況底下，大家說的話是有一樣的說法。然後其實我們在議會裡頭聽到的，就知道是有針對性的，那個針對性讓我們聽起來就覺得，這個東西你這樣講，一碼歸一碼，不要什麼東西都混在一起講，所以在這邊請你把它表達清楚，如果只針對 122 億，你覺得不滿意，不好意思，我們也可以請議長做個裁示，就是針對這個部分，我們是不是建請市政府看怎麼樣來跟中央爭取，但是這整體的預算上面顯示出來的東西，請你也是要表達清楚。不要每次講完以後，再來一句馬後炮，把前面的東西全部都一概打翻，那大家留下的印象只有最後你講的那個東西，結果前面人家給我們的是年年增加的東西你沒講。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我跟陳議員報告，這是我的解讀，錯了請你指教。我覺得你好像說，我們把這些數據，事先跟各局處首長都套招套好了，我在市政府那麼久…。

陳議員麗娜：

有嗎？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所以跟你講沒有。

陳議員麗娜：

希望是沒有，因為我聽到的，幾乎大家的說法都一樣。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也沒有那個場合可以這樣套招嘛，不可能嘛。假使說有一個時間要套招，能到的也沒幾個嘛，因為各忙各的。這是事實啦，但是我是覺得，像…尤其是財政工作…。

陳議員麗娜：

因為主席，其實市長也是一樣的說法，跟局長說的說法也是一樣。我們在這邊就是希望糾正你們的說法。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我們是有把事實的數據提供給市長參考，當然，市長也許他有…。

陳議員麗娜：

你們提供數據之後，市長也需要你們的解讀，解說大概的情形是怎麼樣、為什麼會這樣。不然市長的速度有那麼快就能夠融入嗎？每天的工作這麼多。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站在他的立場，我想要不要表態，要讓中央重視高雄，他應該是這種用意啦。絕對不是所謂…，私下…。

陳議員麗娜：

我覺得這樣非常的不好，就是所有的局處首長都是持這樣的言論的時候，我在這邊要提醒的就是，是不是能夠把它更正回來？但是對於我們覺得不平的地方，議會跟市政府可以站在同一個角度上面，但是對跟錯的部分必須要分清楚。不要一竿子打翻全船，所有的東西都變成是錯的。那中央也會覺得，我明明每年都有多給你，結果現在說沒有。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我們是就事論事，是真的講事實。

陳議員麗娜：

所以我就說，你針對 122 億的部分，可以單獨把這件事情提出來，然後希望能夠去爭取，這樣才是一個對的做法。現在整個財政是焦點模糊掉了，你給人家的感覺就是說，中央給我們的錢是越來越少。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這是事實，這是從結果來看。

陳議員麗娜：

不是，現在是一個說法的事情，局長，你說 122 億被人家扣去之後是減少了，你的意思是這樣。但是我要告訴你的是，如果你覺得這個東西是不公平的，那你應該看這個 122 億的部分，怎麼樣去爭取。但是在整個他給你的錢的部分，的確是增加的。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我的說法還是要說明一下，中央確確實實是把它應該負擔的勞健保費…。

陳議員麗娜：

沒有，這些該付出去的錢，先別說之前，你把數據唸一遍給我們聽就很清楚了，我在這裏跟你講一堆，結果市民聽得不清楚，是不是。大家會很模糊說，你到底講的是什麼嗎？你只要告訴我，就是說去年到底中央給多少？今年中央給多少嗎？在你其它的所有費用都沒有花出去之前，中央編了多少錢給你。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我現在是講統籌款部分，現在沒有包括一般補助款，我特別這樣子…。

陳議員麗娜：

你現在先講中央統籌分配款，再把一般性補助款再加進去，那你兩個數字…。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100年是209.45億，今年因為還沒有結束，預算是224.15億，明年是262.25億。

陳議員麗娜：

262.25億，那我們就可以看到數字的確是往上了，我們是不是再把那個一般性的補助再加進去看看。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陳議員，我一直強講這一部分是增加，是增加。那個一般性的呢？有沒有找到。好，100年的預算是485億，不過決算是430億。

陳議員麗娜：

那101年呢？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340億，最後是220億，到現在是220億。

陳議員麗娜：

怎麼會差那麼多。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是，所以玄機就在這裏，那現在…。

陳議員麗娜：

那你覺得問題出在那裏？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他就拿我們的東西去算他給我們的恩惠，就是只能這樣說。

陳議員麗娜：

所以你的意思是說，中央先扣除了嗎？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對，對。

陳議員麗娜：

但是事實上，你們現在給我們的數據是已經扣走的數據嘛，是不是。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一般性補助款。

陳議員麗娜：

去年的時候，他扣了多少的勞健保費用。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57 億。

陳議員麗娜：

57 億，明年扣多少？65 億，所以你是把 57 億加 65 億，122 億是這樣來的，是兩年的部分喔。

主席（許議長崑源）：

你起來答覆。

財政局曾主任秘書美妙：

對不起，因為 101 年他就已經講勞健保，它是只有 7 月 1 日就歸中央負擔嘛，所以他在算 100 年和 101 年裏面，他其實本身在算項目，他就把勞健保算進去，所以 101 跟 100 比的時候，就少了 50 億、60 億，一半。那 102 跟 101 今年比的時候，他就是全數，就是算 122 嘛。所以我們明年跟今年比，當然還是少那一塊，就變成少了…。

陳議員麗娜：

但是你如果勞健保的費用加上來，如果以今年來看的話，也不足 341 億，對不對？你剛剛說，220 億再加上 57 億，到目前為止給了 220 億嘛！

財政局曾主任秘書美妙：

跟議員報告，所謂 220 億是我們目前到 10 月底的，我們的執行狀況，那是整個補助收入的執行狀況，那裏面包括兩個，一個是一般性補助，就是中央按時間撥的。另一個是計畫型的補助，當然是要靠高雄市各機關去努力，你去做，中央就會把錢撥下來。

陳議員麗娜：

是，對。所以呢？有兩個部分嘛，如果你地方的努力不夠，有一些錢也是撥不下來，是這樣子嘛，對不對？

財政局曾主任秘書美妙：

對，所以要跟議員報告…。

陳議員麗娜：

所以你現在差額的部分，除了地方不夠努力的部分之外，所差的部分就是在勞健保費，對不對？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一般性，主要關鍵是勞健保。

財政局曾主任秘書美妙：

明年的部分，我們整個補助收入，總額是少了 50 億。

陳議員麗娜：

我可不可以請高雄市政府，針對這個問題挑出來講，中央直接扣除掉，大家如果覺得不公平，那應該針對這個問題來講啊，對不對？那地方不努力的部分，市政府都沒有在講的，是不是？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有啦！有在努力已經增加了。

財政局曾主任秘書美妙：

跟議員說明 102 年其實我們在計畫型的補助，我們是增加的，我們增加了 15 億。

陳議員麗娜：

那個爲什麼在總數還是減少，如果把 57 億的部分再加進去的話。

財政局曾主任秘書美妙：

就是 102 年跟 101 年比，整個的補助收入是少了 50 億，那少了的部分是少哪裏？就是一般補助的部分，少了 65 億。但是在計畫型各機關去爭取的是增加了 15 億，所以少 65 億，再增加 15 億，所以我們總額是少了 50 億，是這樣來的。其實我們市政府非常注意這個計畫型補助。

陳議員麗娜：

那再差了 8 億的部分是什麼？你一般性的補助少了 65 億，那如果這個部分扣掉了勞健保的 57 億，那還有差了什麼？

財政局曾主任秘書美妙：

我們還有一些就是像在算那個基本財政收支，還有社會、教育那些的細目裏面，其實是補助的項目有減少，那明細的資料，我可以在會後給你。

陳議員麗娜：

那補助的項目有減少，是只有高雄市嗎？

財政局曾主任秘書美妙：

因為我們在開會的時候，他是每一個地方政府就給你一張，他不給你看其它的。因為其實在行政院主計處開會的時候，我們大家都是跟中央在爭，中央他們自己主席就自己講，你們今天從2點吵到6點，根本就不可能帶走任何一毛錢，這就是主張地方政府痛苦的地方，怎麼跟他講，怎麼跟他反映，他都不會改。

陳議員麗娜：

我相信啦，中央在做事情，如果他沒有一個法則的話，一定很快就會被人家攻擊了啦。那所以呢？你們拿到單子，雖然不能看到別人的，我相信別的縣市應該也是處於這種狀況才對，相差都不遠。如果像我們可能在社會福利，各方面的補助上面有減少的狀況，其它的縣市也遇到了，〔對。〕那絕對不是單獨高雄市的問題。那如果剔除所有的問題來講的話，原則上，還是勞健保的問題最大，對不對？〔對。〕那我們可不可以拜託，單獨把勞健保的問題提出來，不要再把整個財政的問題混在一起，這是我覺得應該所持的說法。局長，你的說法是結果我到最後算一算，就是減少就對了。你的意思是這樣，但是我要特別跟你講的是說其實在這些錢，如果整個算起來，你應該說，你不應該扣我這個錢啊，中央應該要整個去處理。那這個問題的爭取，你如果可以把那個焦點放在這上面，我們絕對會支持你的。但是如果你的焦點，只是放在中央對地方不公平，對高雄市不公平，如果你抱持著是這個看法，這樣我們真的很難做人，我們覺得說，在這一點上面，光是要幫你們講話，我們自己看數據都覺得不是這樣。那你可不可以請你們把這個焦點聚焦，然後該找立委的，該找哪一些的，都要去努力啊，請高雄市把焦點聚焦，好不好。不要每一次在講的時候，都講全部的財政啊，那高雄市政府自己有一些沒努力的部分也不講。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那個有啦，那個還增加啦，那個部分假使沒有增加，那個數字會更難看。

陳議員麗娜：

所以我就請你一定要聚焦，好不好？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是這樣，當然我剛才講的。

陳議員麗娜：

你如果計畫拿多一點，當然對市政府是有好處啦！中央真的能夠拿到的錢也不少，對我們的財政當然是有好處，但我們不希望就是說，我們一直都是靠這種，就是說，大家也要努力。但是不能夠什麼事情都靠中央的統籌分配款，然後每一年都在這邊，光是爲了這些事情這樣子的處理。那我

們可不可以就是說，除了中央統籌分配款要努力的方向是高雄市自己的財政，各方面的經濟要先有好的發展，這樣分配回來就會多嘛，是不是。所以在各方面，其實高雄市努力的東西，是自己地方上的，並非中央的。我們的觀念要調整一下，我們好像老是在跟中央要錢。事實上，中央的這一套公式，我們上繳中央的稅，再由一定的公式再發回來，這些錢怎麼增加的問題是來自於我們地方的稅收要夠多。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這個我們市政府常講結構性的原因，這個所謂結構性的原因，具體的闡述就是什麼？在目前的法律架構之下，目前的財源分配架構下，地方真的能自己努力，自己創造財源的，那空間非常少。所以影響最大的就是…。

陳議員麗娜：

爲什麼台中市能夠呢？台中市光是一個土地開發的項目，他們就可以把他們的赤字反過來了啦，是不是。不是沒有機會啊，你不是很樂觀嗎？持樂觀的看法，我相信高雄市有這麼多，可以再發揮的。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所以我們正在努力。

陳議員麗娜：

當然我們還有很多的空間可以發展，我的意思是說，不要老是用這種方式來處理我們的財政或是用這種角度來講財政問題。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不會，我們不會把這個當作唯一的原因，我們還是自己要去努力。

陳議員麗娜：

可不可以請你把這個東西分開來講，拜託，改天要講這個事情的時候，把勞健保的問題跟其它財政的部分，把它分開來，不要把它放在一起。那一塊屬於要去努力的部分，議會支持你嘛，好不好。那我在這邊還是要問你，剛剛報的數據都對嗎？對喔，好，謝謝。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對。

主席（許議長崑源）：

休息 15 分鐘啦。

主席（許議長崑源）：

蔡副議長昌達請發言。

蔡副議長昌達：

有關我們的財政收支劃分法，這本來中央要編 619 億的部分，我們議會

開會也開了要一個禮拜，再講也是這個議題在這裡講。財政局長，我請教一下，我們的地方稅已經扣了36億，自廢武功自己扣起來。結果我們中央的分配稅，總共是多38億，38億是怎麼來的，你就是要解釋讓他們清楚，是怎麼樣多了38億的問題。

這種情形就是剛才陳議員麗娜在說，他那個就是說有勞健保的部分，但是我們剛才做一個討論，就是說我們本來這些錢就繳到中央，中央再發糖果給我們，是不是這樣？你做一個解釋。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這部分就是統籌分配款那個部分。

蔡副議長昌達：

對。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但是那個部分就是有營業稅一部分、所得稅一部分。

蔡副議長昌達：

你只有寫統籌分配稅而已，你的明細沒有寫好，他們現在在質疑就是說，我這裡的部分就是多少錢加起來總共今年262億，是不是這樣？比去年多了38億。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中央統籌分配稅，就是我剛才說的三個稅，所得稅、營業稅、現在的貨物稅，這些都有一個比例拿出來全國分，這都有一個公式。

蔡副議長昌達：

對，我知道這都有一個公式。我們繳多少錢到中央，中央補助我們多少錢，多也不可能、少也不可能。這個財政收支劃分法讓它通過的時候，就變成說台北市分多少是固定的、台中市分多少是固定的、我們高雄市分多少是固定的，就不會有多編、少編這個問題。

主席（許議長崑源）：

張議員漢忠請發言。

張議員漢忠：

我在這裡看到這幾天我們在這裡討論幾項東西，我看到議員同仁也非常用心在討論這些我們的歲入。在這裡剛才聽到幾位議員在講到我們的統籌分配款。我們高雄市政府當然也是要在中央要怎樣去分到我們的統籌愈多，對我們的財政是愈有幫助。剛才才有幾位議員在跟局長請教，我相信他們都是在替我們大高雄市要怎樣去做一個更好的建設，才在這裡講說要怎樣去研究這個統籌分配，中央有給我們多少，大家在討論當中。

我相信局長也好、包括議長也好、包括在座的議員也好，都是爲了大高雄市的建設，它的錢要怎樣來去爭取？這是我們最需要的地方。我剛才聽到局長在那裡講，跟中央的關係不要被打壞。我相信關係跟我們要怎樣去爭取跟我們的計畫要怎樣計畫，我們真的要用心。要怎樣多用點心去計畫，讓中央說我們高雄市確實需要這筆的統籌分配款，給我們高雄市做未來的建設，甚至剛才局長有解釋的很清楚，他給我們多少，結果又跟我們拿回去多少，他就乾脆扣一扣，確實給我們多少就好。假如說給我們 300 億，他就乾脆再扣 100 億回去，給我們 200 億就好，就不用在這裡說我今天給你多少億。當然這是不是我們的局長也好、我們的主計也好，在未來在這方面可以朝這方向？

是不是在我們的健保要怎樣說，你就直接扣一扣，不用再跟我們說，有多少錢給你們了，結果事實沒有那麼多。我在這裡麻煩我們的局長，要怎樣在未來中央這方面，當然我們的財政收支劃分法如果通過我們就不用煩惱說，你對我們高雄市較好，對台北市較差或較好，還是對高雄市較差，就沒有那些問題。在這裡局長我一直給你加油鼓勵。這幾天裡面我看你讓我們的同事爲了高雄的未來要怎樣才能更好，都一直向你請教，當然，你要加油，我在這裡一直給你加油，在這方面總是要爲高雄。

主席（許議長崑源）：

蘇議員琦莉請發言。

蘇議員琦莉：

議長，我們現在要求可不可以清點人數？

主席（許議長崑源）：

不要啦！要清點嗎？要嗎？

蘇議員琦莉：

清點人數。

主席（許議長崑源）：

好，清點人數。

本會議事組黃主任錦平：

向大會報告，目前在場的議員包括主席一共 18 位。

主席（許議長崑源）：

好，散會。（下午 4 時 47 分）